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提交的第二次報告

緒言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婦女公約》)於 1996年10月14日在中英兩國政府同意下引入香港,而中國政府亦已致函聯合國秘書長,說明《婦女公約》在1997年7月1 日起繼續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

2. 香港特區就實施《婦女公約》所提交的第一次報告,於 1998 年 8 月納入中國提交聯合國的第三和第四次定期報告內。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已於 1999 年 2 月審議這份報告。

第二次報告

- 3. 根據《婦女公約》第 18 條的規定,中國政府須就《婦女公約》在香港特區的實施情況提交第二次報告。報告分為兩部分。第 I 部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概況",提供香港特區的背景資料;第 II 部則提供與《婦女公約》每一項條文有關的具體資料。
- 4. 在擬備第二次報告前,香港特區政府曾廣泛諮詢市民,並收到多個團體(包括本地婦女團體)的意見。他們的多項 觀點已納入報告內。
- 5. 自香港特區提交第一次報告後,政府採取了多項行政和法律措施,提升本港婦女的地位。本緒言會重點介紹某些較重要的措施,較全面地陳述本港婦女的地位和福祉。本報告第 II 部會闡述有關詳情和其他措施。

本港婦女的概況

- 6. 香港是一個自由和充滿活力的城市,為婦女提供很多機會發揮潛能。這點從她們對香港的經濟、政治和社會發展貢獻日增可見一斑。許多女性在所屬範疇均是傑出的領袖。就以香港特區政府來說,律政司司長、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和保安局局長均是女性。立法會及其內務委員會的主席都由女議員擔任,眾位女議員也是議會內最活躍和最有說服力的一羣。香港的申訴專員也是一位女性。在香港具有影響力的輿論領袖中,也不乏女性。在私營機構方面,女企業家的數目不斷增加,擔任高層管理和專業職位的女性也越來越多。
- 7. 本港女性在總人口中所佔的比例¹,已由 1997 年年中的 50.1%增至 2002 年年底的 51.5%²。 2002 年,本港的勞動人口有 44%(150 萬人)為女性。過去四年,儘管經濟不景氣,女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仍由 1997 年的 47.9%上升至 2002 年的 52%。此外,婦女也參與無酬工作(尤以照顧家庭和參加志願服務為然),對社會作出重大貢獻。女性享有與男性同工同酬的待遇,懷孕僱員有權享有產假、產假薪酬、僱傭保障和健康保障。在公務員隊伍中,女性佔了三分一以上,而最高層職位(即首長級職位)則有 24%由女性擔任。此外,越來越多婦女加入一些傳統上以男性為主的行業,例如醫療、工程和法律行業等。
- 8. 第一次報告已提到,香港在 1978 年推行九年免費普及基本教育,讓男女童有同等機會接受教育。近年,大學學士學位課程畢業生中,逾半數為女性。在大學修讀專業科目,以及修讀政府資助研究生課程的女性人數,也不斷上升。在 2000 至

2

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在2002年年底約有237000人

² 臨時數字

- 01 學年,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所有學士學位課程的畢業生中,女性佔 54%;而研究生課程的畢業生中,女性佔 47%。
- 9. 不過,我們不會因此而自滿。儘管本港的婦女在多方面已取得進展,但社會上仍有影響婦女發展的障礙。香港與不少其他經濟體系一樣,在邁向全球一體化和發展知識為本社會的過程中,正面臨經濟轉型的挑戰。雖然女性的失業率³(2002年為 6.8%)一般低於男性(同期為 8.4%),但許多中年婦女(尤其是教育程度較低的婦女)在求職、重投勞動市場或尋求持續進修的機會時,都遇到不少困難。目前有較多婦女從事低薪工作或擔任散工。我們明白有需要提升這些婦女的技能,使她們能夠全面參與經濟活動,發揮潛能。我們也注意到與男性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比較,婦女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由 2001年的83%下降至 2002年的 79%。這情況可能反映男女之間的差距越來越大,因此,我們實有需要增強草根階層婦女的能力。
- 10. 如能針對問題的根源,消除性別成見和性別定型,應可進一步提高婦女的地位。雖然傳統的觀念正在轉變,但社會上對於兩性的角色、價值觀、形象和能力仍存有不少成見和誤解,妨礙婦女盡展所長。要消除這些誤解和成見,不能一蹴而就,必須不斷推行公眾教育,才會收到成效。

立法保障婦女和平等機會委員會

11. 第一次報告已提到,《性別歧視條例》(條例)於 1996年 12 月全面生效,保障婦女免受歧視。根據該條例,在僱傭和教育等指定範疇,基於性別、婚姻狀況或懷孕的歧視均屬違法。條例又把性騷擾和各種歧視性的做法,包括刊登帶有歧視

³ 外籍家庭傭工不計算在內

成分的廣告,列作違法。條例規定成立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這個獨立法定機構(其主席及委員由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委任),負責消除性別歧視和促進兩性機會平等。

- 12. 平機會的工作包括處理投訴、鼓勵爭議各方進行調解、向受屈人士提供協助、推行公眾教育和研究計劃,以期在社會上推廣平等機會的理念。該會又為主要機構和市民大眾籌辦有關平等機會和反歧視條例的訓練課程、講座和研討會,並以平等機會的觀念檢討現行制度和政策。為了更有效地推廣平等機會的概念,平機會又與有關各方合作進行研究和宣傳。舉例來說,為提升婦女的能力,消除婦女在使用電腦方面的障礙,使她們在知識型經濟中全面參與,平機會向有關政府部門反映婦女在使用資訊科技設施和接受相關訓練時所遇到的問題,並與資訊科技界緊密合作。
- 13. 平機會在促進男女平等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而政府亦十分重視其工作。平機會的經費主要來自政府,政府每年向平機會撥款超過 8,000 萬港元(即 1,026 萬美元),以確保平機會能維持有效的運作。平機會的工作包括進行策略性的訴訟,以回應個別人士的申訴、完善制度,以及建立有關的法律原則。此外,平機會亦可藉着進行策略性的訴訟,加深市民對有關反歧視法例的認識。作為反歧視的監察組織,平機會享有高度的獨立自主權,可向有關政府部門提供意見,甚至提出訴訟,而其中一個為人熟知的例子,就是有關中學學位分配制度的訴訟。該宗法庭案件的詳情載於附錄 C。
- 14. 過去四年,政府修訂多項法例,進一步保障婦女的福祉。《1999年危險藥物、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及警隊(修訂)條例草案》於 2000年通過,授權執法機構抽取體內和非體內樣本,以打擊嚴重罪行,包括性罪行。《證據條例》經修訂後,廢除了性罪行案件中對受害人(主要是婦女)不利的佐證規則。為解決在刑事訴訟,包括家庭暴力和婚內強姦案件中(大部分受

害人是婦女)不能指控配偶的問題,當局制訂《2002 年證據(雜項修訂)條例草案》,規定配偶有資格和須在強制的情況下,在某些刑事訴訟中作證。該條例草案現正由立法會審議。2002年,當局修訂《刑事罪行條例》,清楚訂明婚內強姦屬違法行為,這項修訂的受惠者,相信主要是婦女。

婦女事務委員會

- 15. 為了進一步促進婦女的福祉和權益,政府於 2001 年 1 月成立婦女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是一個高層中央機制,專責向政府建議長遠目標和策略,促使婦女盡展所長,並從更全面着眼,更有效地照顧婦女的需要和處理她們關注的問題。委員會每年經費約為 2,000 萬港元(256 萬美元),並由衞生福利及食物局的婦女事務組協助推展工作。
- 16. 婦女事務委員會的使命是"促使女性在生活各方面充分獲得應有的地位、權利及機會"。為達成使命,委員會定出三項須優先處理的工作:在制訂政策時納入婦女的需要和關注的問題,即性別觀點主流化;增強婦女能力;以及公眾教育。政府一直與委員會緊密合作,協助婦女盡展潛能和消除性別成見。

促進婦女的發展:性別觀點主流化、增強婦女能力和公眾教育

<u>性別觀點主流化</u>

17. 要締造有利婦女發展的環境,社會必須對婦女的需要和她們關注的問題保持敏銳的觸角。性別觀點主流化是指在法例、政策或計劃中納入性別觀點,即是說將考慮兩性所關注的事宜與經驗確立為設計、實施、監察和評估所有法例、政策和計劃的基本部份。性別觀點主流化旨在確保兩性可以公平合理

地取得和享有社會的資源和機會,從而促進婦女發展,達致兩性平等。

- 18. 政府的政策和措施對婦女的福祉有重大影響,因此,在制訂或檢討公共政策、計劃和法例時,應當考慮婦女的需要和觀點。我們相信,如果在制訂和檢討政策的過程中能顧及性別觀點,定能作出更好的決定。婦女事務委員會已經擬訂一份性別觀點主流化檢視清單,並曾在數個政策範疇試行,現正加以改良。在政府的全力支持下,會逐步把清單應用於更多政策範疇。
- 19. 蒐集和整理性別分類數據,對進行性別分析工作,以及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性別觀點,均有莫大幫助。由 2001 年起,政府統計處編製了兩份關於本港男女主要統計資料的年報。為了深入了解婦女在各方面所作的貢獻(包括照顧家庭和擔任無酬的義務工作),婦女事務委員會在 2001 至 02 年度進行了一項關於女性和男性時間運用模式的調查;在 2002 年又進行了另一項調查,以了解婦女在商業及非政府機構內任職的情況。
- 20. 為了幫助政府人員在制定政策、立法和執行階段納入婦女的觀點,我們為公務員舉辦了性別課題訓練課程,加深他們對性別問題的認識。在決策過程中提高性別觸覺,目的是要確保女性和男性可以共享社會的資源和機會,並從中受惠。

<u>增強婦女能力</u>

21. 讓婦女參與社會的決策過程,是增強婦女能力的重要 一環。政府各諮詢和法定組織⁴在香港的管治架構中佔一重要

6

⁴ 目前香港大約有 600 個諮詢和法定組織,就影響香港民生的廣 泛事務向政府提供意見或履行公共職能。政府委任具有專長、經驗 和對公職有興趣的市民加入這些組織。

席位;我們正採取積極措施,讓更多婦女參與這些組織。此舉可讓當局在決策的過程中,充分聽取和考慮婦女的意見及觀點。我們已要求政府各局和部門在委任諮詢委員會的成員時考慮男女的比例。各局和部門應採取積極措施,廣為物色和栽培有能力又樂意貢獻社會的婦女。我們正努力在經常供選作諮詢委員會成員的人選資料庫中,加入更多有才幹的女性,供當局揀選。

- 22. 婦女事務委員會積極鼓勵和推動社會各界實施增強婦女能力的優良措施。在支持發展新的服務模式方面,婦女事務委員會鼓勵婦女自力更生和互相幫助,不要倚賴援助。
- 23. 婦女事務委員會認為,增強婦女能力涉及兩個層面:婦女要提升個人的能力;社會則要營造有利的環境,讓婦女盡展所長。委員會致力協助本港婦女作出知情的選擇,同時幫助她們發展潛能,迎接未來的挑戰。委員會希望通過增強婦女的能力,讓她們更全面地參與社會。

公眾教育

24. 我們必須致力改變社會人士對婦女的固有觀念、角色定型和成見,否則,政府和婦女事務委員會推廣的性別觀點主流化和增強婦女能力措施,便不能奏效。為解決上述問題,婦女事務委員會推行了一個大型的傳媒宣傳計劃,並舉辦研討會,以喚起公眾對性別問題的關注和減少對性別作出定型。

為婦女提供的服務

25. 現時社會設有各類服務,包括健康、教育、就業和福利等服務,以照顧婦女的不同需要。在健康服務方面,政府醫護政策的基本原則,是市民不會因經濟困難而得不到適當的醫

療照顧。由於公共醫療服務十分普及,而且質素很高,香港婦女的健康狀況不斷改善。女性的預期壽命⁵已由 1997 年的 83.2 歲增至 2002 年的 84.7 歲,同期男性的預期壽命則由 77.2 歲增至 78.7 歲。這些數字比起大部分已發展的國家也毫不遜色。 2002 年,每 10 萬名嬰兒出生只有 4.2 名產婦死亡⁵,這個比率是世界最低之一。

26. 政府每年都在教育方面投放大量資源。男女童都要接受九年免費的強迫基礎教育。政府也為有志提升技能、增進知識和加強就業能力的婦女提供持續進修和再培訓的機會。在再培訓課程的學員中,婦女佔大多數。此外,我們還設有就業服務,協助有意求職的婦女。當局向市民提供資訊科技訓練和公用電腦,並將婦女列為重要對象,使她們能享受數碼時代的成果。對於有經濟困難的婦女,社會設有安全網,照顧她們的基本需要。

與就業有關的服務

- 27. 全球一體化、資訊科技發展一日千里、中國入世,以及與華南經濟日漸融合,令香港正處於經濟轉型。這些發展不但會對香港社會造成深遠影響,而且為香港的婦女帶來種種挑戰和機遇。我們知道失業婦女在求職和提升技能時遇到困難。在職婦女需要兼顧家庭和工作,承受雙重壓力。也有一些婦女身處困境,需要支援,使她們懂得如何幫助自己。
- 28. 政府一直致力提高婦女應用資訊科技的能力,以便她們能夠把握數碼世界所帶來的新機遇。由 2000 年起,政府在"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下推行了一系列措施,以提高婦女對資訊科技的認知,並增強她們使用資訊科技的信心和能力。有關措施包括為婦女提供免費的資訊科技認知課程,讓她們能夠

8

⁵ 在此列出的 2002 年男女預期壽命和產婦死亡率是暫時數字。

掌握基本的資訊科技技能,以及在全港多個利便地點,設置 5 000 多台已接駁互聯網的電腦工作站。在 2002 / 03 財政年度,政府正動用 6.77 億港元(8,700 萬美元)提高社會各界對資訊科技的認知,推動各界應用資訊科技。

- 29. 政府在向婦女提供培訓和再培訓機會方面也不遺餘力。過去兩年,僱員再培訓局每年提供逾 10 萬個培訓名額,其中約四分三的學員是婦女。有關課程包括職業技能課程、文職課程、電腦應用及行業語文課程,有助提高香港婦女的就業能力。
- 30. 政府又提供全面的免費就業支援和輔導服務,協助女性求職者找尋合適的工作。這些服務包括提供一站式就業輔導、工作選配及轉介有關培訓或再培訓的就業選配計劃;中年再就業試點計劃;以及在有增長潛力的行業開拓就業機會。
- 31. 對於處境較為不幸的婦女,目前有各類服務和援助, 幫助她們克服逆境,融入社會。

為暴力受害人提供的服務

- 32. 家庭暴力是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社會福利署通過協調不同的專業服務、推行公眾教育、統籌社區資源、及早識別和介入等工作,處理家庭暴力問題。2001 年,該署將兩個工作小組合併,成為跨部門的關注暴力工作小組,以便更妥善地處理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問題。政府對這些暴力問題採取"零度容忍"的態度,並已增撥資源,為受害人(大多是婦女)提供服務。
- 33. 為了更有效地提供服務,政府已在三間為家庭暴力受害婦女而設的庇護中心,以及在社會福利署轄下專責處理虐兒個案、虐待配偶個案和兒童撫養權紛爭的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

課增加社工人手。為了向家庭暴力受害人加強支援,政府於2002 年增設了一間庇護中心。房屋委員會又於2001 年 11 月放寬有條件租約計劃的申請資格,讓正在辦理離婚手續、沒有子女或沒有帶同受供養子女離開婚姻居所,以及確實面對迫切住屋問題的受虐待配偶,也可以申請。

- 34. 一間非政府機構得到政府支持和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撥款,已着手試辦性暴力危機中心(風雨蘭),為性暴力的受害人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電話熱線、24 小時外展和護送服務、危機介入、輔導、治療小組、身體檢查預約、法律服務等。
- 35. 此外,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和非政府機構也創辦了施虐者輔導服務,包括展開小組工作和設立男士熱線,以根治問題。

為單親家長提供的服務

- 36. 對於單親家長的福利,政府至為關注。在 2002 年 12 月底,通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接受政府經濟援助的單親家長中,有 80%為婦女。除經濟援助外,很多單親家長還需要其他形式的支援和協助,但卻往往不願求助。為免這個羣體在社會上被孤立,社會福利署在 2002 年 3 月推出"欣葵計劃",幫助領取綜援的單親家長融入社會,並鼓勵他們就業。截至 2002 年 12 月,共有 2 397 名單親家長參與這項計劃。
- 37. 除"欣葵計劃"外,政府也加強了對單親家長的支援,改以更積極進取的方式提供服務,包括主動接觸有關的家庭、為他們尋找合適的支援服務(例如就業服務、幼兒服務等),以及在他們之間建立支援網絡。此外,政府又資助非政府機構開辦五間單親中心,向有需要的單親家長提供一站式的服務和支援。這些中心集中提供一系列適切的服務,協助單親家

長克服單親生活引起的問題、重建對抗逆境的能力、建立社區 支援互助網絡、提高他們的就業能力,以及幫助他們自力更 生。有關服務包括家長教育、壓力管理、家庭教育、幼兒照顧 訓練和督導、與工作有關的服務、支援小組,以及向有需要的 單親家長提供外展服務,藉以及早介入處理。

為新來港定居婦女提供的服務

- 38. 為配合內地新來港定居的婦女的需要,香港政府一直擔任統籌角色,與非政府機構緊密合作,協助她們早日順利融入社會。政府已成立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政策督導委員會,就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制訂政策指引。政府和非政府機構提供多種服務,幫助內地來港定居的婦女減少適應問題,並提高她們的自立能力。有關服務包括就業指導、與工作相關的培訓課程、啟導活動、語言學習班、家庭及家長教育計劃、輔導和轉介服務等。政府定期進行有關新來港定居人士的調查,藉此確定他們的服務需求,又推行社區教育計劃,鼓勵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
- 39. 2001 年 2 月,政府增設了四間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中心,使這類中心的總數達到八間,藉以加強為新來港定居婦女提供的支援服務。這些中心着重提供早期介入服務和加強支援網絡。此外,政府也出版介紹各類服務資料的指南,使新來港定居人士可以在有需要時使用這些服務。自 1997 年以來,政府已設立兩間新來港定居人士就業輔導中心,為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一系列切合他們需要的綜合就業服務。當局又放寬了申請公屋的居港年期限制,以協助新來港定居婦女解決因家庭突然發生轉變而產生的住屋問題。

為殘疾婦女提供的服務

- 40. 政府致力為殘疾人士提供平等機會,讓他們全面投入社會。為促使殘疾婦女全面投入社會,政府一直積極推廣建立一個無障礙的環境。自 1996 年起生效的《殘疾歧視條例》,保障殘疾人士在僱用、處所提供、教育、進入處所通道、合夥、職業訓練、加入會社及體育組織等範疇免受歧視、騷擾或中傷。
- 41. 政府和非政府機構為殘疾婦女提供的康復服務包括殘疾預防和評估、醫療康復服務、學前訓練、融合和特殊教育、職業訓練和社會康復服務。政府現正積極提倡"傷健一家",藉以喚起公眾對殘疾人士的關注,使他們得到社會的接納。在提倡自力更生方面,政府通過自助求職綜合服務、試工暨亦師亦友計劃等各項新措施,積極鼓勵殘疾人士公開就業。此外,政府又與僱主合作提供在職培訓機會,並以種子基金的形式向非政府機構撥款開設小型企業,聘請殘疾人士工作。政府又為殘疾人士提供資訊科技認知計劃和相關的培訓課程。

與市民通力合作為婦女謀福祉

- 42. 非政府機構和社區團體在促進本港婦女權益方面貢獻 良多,特區政府和婦女事務委員會除予以肯定外,更深表讚 許。我們會致力與社會各界攜手合作,齊心合力為本港的婦女 謀福祉。婦女事務委員會現正與非政府機構合作,就已選定的 優先工作制定協作模式,以更有系統的方法推展工作。
- 43. 為了促進社區團體、私人機構和政府之間的合作,當局於 2002 年成立社區投資共享基金,藉此建立社會資本,締造一個關懷互愛,團結互助的社會。這個基金屬於種子基金,支持社區團體(包括婦女團體和服務機構)及私人機構發起的計

劃。基金鼓勵從下而上的動力,資助地區或全港計劃,來推動社會資本的發展,從而達到基金的目標。

44. 幾十年來,本港婦女的情況已大有改善,但需要做的工作還有很多,尤其是面對全球一體化和"新經濟"的出現,我們更要加倍努力。香港特區政府會全力促進本港婦女的權益和福祉。我們期望與社會各界緊密合作,實現這些目標。